

舞蹈《妈妈的饺饼筒》获省群众舞蹈大赛金奖

本报讯(通讯员 赖怡婷)近日,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了“庆建党百年 享美好生活”浙江省第三十一届群众舞蹈大赛获奖名单,我县新编群舞《妈妈的饺饼筒》荣获金奖,台州唯一,这是我县通过文化基因解码工程赋能文艺精品创作的成功案例。

浙江省委十四届九次全会提出“通过文化基因解码来描绘把握‘文化力量’,通过建设文化标识来探索推动‘构建新格局’”。我县文化积淀深厚,资源丰富,众多文化元素交相辉映。2020年5月开始开展“文化基因解码工程”,目前全县已梳理文化元素444个,提炼出包括和合文化、唐诗之路目的地、济公文化等

20个重点文化元素。此次获奖的群舞《妈妈的饺饼筒》通过解码“和合文化”、“天台饺饼筒”文化元素,提取饺饼筒特有的语言与象征符号要素、物质要素、精神要素以及“人与自然和合、人与人之间和合、人自己身心和合”的和合精神,以舞蹈的形式将家乡的味道传承,将身边的亲情讲述,让更多人了解和合文化及精神。

我县将以此次获奖为契机,赋能创作,繁荣新时代文艺事业,重点围绕“和合文化”标识建设,推出一批聚焦文化标识、天台特色明显、涵育人心的“印象天台”系列优秀舞台作品,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,走出一条文艺赋能共同富裕道路。



平桥交警:严查车辆不礼让斑马线违法行为

本报讯(记者 陈琦 通讯员 华强)11月22日上午,为有效震慑机动车经过斑马线不礼让行人的交通违法行为,大力倡导“文明出行”的理念,县交警大队平桥中队开展专项整治暨“礼让斑马线,我为你点赞”宣传活动。据统计,当天上午,平桥交警就查处上述违法行为11起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规定,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

时,应当减速行驶;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,即使没有行人正在过马路,也应减速慢行;若有行人步入斑马线,要待行人通行完机动车所对应的区域后,方可行驶;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,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,应当停车让行。

随着城市的快速发展,文明程度的持续提升,不少机动车驾驶员都能严格遵守交通法律法规。然而,民警在

日常工作中发现,仍有少数驾驶员抱有侥幸心理,未能遵守礼让行人的规定。

交警及文明劝导志愿者在平桥中心广场通过散发传单、摆放宣传展板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,劝导过往的行人、机动车驾驶员、非机动车驾驶员,自觉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,提醒车辆在斑马线前注意减速慢行、不抢道、礼让行人优先通过,引导行人走斑马线、不随意横穿马路、不得翻越护栏,杜绝不文

明交通行为,并通过自己的行动去影响和带动身边的人自觉文明行车、遵守交通法规,使“礼让斑马线”成为天台的一道靓丽风景。

交警提醒广大市民,开车不礼让行人所导致的交通事故时有发生,作为机动车驾驶员,无论是从法律还是文明出行的角度,都应在遇到斑马线时减速、避让,避免因一时疏忽给自身和他人造成不必要的损失。

边骑车边低头看手机 外卖小哥酿事故

本报讯(记者 陈琦 通讯员 华强)11月10日23时05分,在赤城街道寒山路寒山桥边上,一名外卖小哥由于在骑车时低头看手机,与对向一辆轻便二轮摩托车发生碰撞,造成人员受伤。

县交警大队事故处理中队民警接警后立即赶往现场处置。到达现场后,

民警发现路边停着一辆发生事故的电动车,旁边停着一辆二轮轻便摩托车,电动车上还放着一个外卖配送箱,庆幸的是两位驾驶员都只是受了皮外伤。附近几名群众告诉民警,事故其中一方是一名外卖骑手,当时应该是赶着送餐,边骑车边低头看手机,结果发生了交通事故。

民警并对事故双方进行初步询问后得知,当天晚上11时05分左右,外卖配送骑手范某驾驶天台229×××牌号二轮电动车由南往北行驶至寒山桥附近路段时,与对向行驶的李某驾驶的轻便二轮摩托车发生碰撞。据范某讲述,在事故发生前十几秒,他单手骑车,另一只手拿着手机低头查看,未注意观察

路面情况。面对民警的严肃教育,范某表示自己已经认识到错误,今后一定会认真改正。

交警提醒,驾驶电动车应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,注意观察路面情况,不得有拨打电话、使用手机、单手驾驶等影响驾驶的行为。

觊觎女邻居美貌 单身男钻洞偷窥

本报讯(通讯员 杨日许金金)垂涎隔壁女邻居年轻貌美,我县男子蔺某心生歹念买来摄像头偷窥,让他万万没想到的是,偷拍下的画面却成为了证明自己违法犯罪的铁证。

11月14日早上,小许姑娘来到城东派出所报案,称怀疑自己被人偷拍。小许一边跟民警描述情况,一边气得浑身发抖。她说:“今天凌晨下班回到住处,无意中发现房间内的墙壁上有个红点在亮,靠近了仔细一看,红点像是一个摄像头,正对着自己的床。”

小许姑娘匆忙用黑胶带把墙上的摄像头封住。想到自己的生活日常可能被人监视,心慌的小许一夜没睡好,担心自己的隐私泄露,当天便果断选择报警。

民警赶到小许姑娘的住处查看,发现摄像头装置已被移除,但墙壁上留着一个几毫米的小孔。据此分析,嫌疑人应该就在隔壁,于是对许姑娘隔壁的住户进行调查。租住在隔壁的是单身的男性蔺某,今年39岁,几个月前

租住进来。在隔壁蔺某的房间里,只见蔺某眼神闪烁神情紧张。面对询问,他刚开始矢口否认。民警在现场找出了蔺某的手机和一个内窥镜的包装盒,经现场核实,手机中有偷拍小许姑娘的一段视频和两张照片。此时心虚的蔺某才承认自己偷拍、偷窥的事实。

蔺某交代,自己单身在工地上务工,日常生活单调无聊。在出入时注意到隔壁女邻居年轻漂亮后,便心生邪念想偷拍对方,随后在网上购买了内窥镜和小电钻,在墙壁上打洞后将内窥镜装到小许姑娘的房间里。

11月16日,蔺某的行为已构成偷窥他人隐私,已违反治安管理行为,被警方依法批准行政拘留4天。

链接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四十二条规定,偷窥、偷拍、窃听、散布他人隐私的行为属于侵犯人身权利的行为,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;情节较重的,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,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。



一周治安动态

【每周警情】11月15日至11月21日这一周,我县社会治安形势平稳,侵财型刑事案件发案总量与上周相比基本持平,所发案件主要为诈骗案件,通讯网络诈骗案件和盗窃案件下降明显,全县社会和治安秩序保持良好态势。

【多发案件】该周我县所发的刑事侵财型案件中,盗窃较为多发,此类案件多发于城区,其他乡镇(街道)也有少量发案,有盗窃电动车和电瓶以及盗窃工地金属件等,入室盗窃发案较少。通讯(网络)诈骗发案仍时有发生,受害人损失数额较大,此类案件犯罪分子以冒充亲友、网上贷款、网购退款、兼职刷单、网上“杀

猪”和提高信用额度等名义,诱使市民上当被骗。

【防范建议】在日常生活中,市民应进一步提高防盗意识,做好居家防盗,在晚上睡觉前,一定要检查并关好门窗,避免财物被盗。同时注意电动车和电瓶、手机等物品的被盗防范,特别要加强家禽、牲畜的防盗。

在收到贷款、股票推荐、投资理财等信息时,多加辨别谨慎对待。寻求兼职和贷款,不要在网上查信息找机会,最好到正规单位和金融机构联系。接到需要提供银行卡账号、网上转账的电话、信息时,保持高度警惕,如有疑问可就近向派出所、警务室咨询。

(县公安局)

实行垃圾分类 建设现代化和合之城



天台县传媒中心(广播电视台)公益广告

